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蔡淑芬

電話：04-7531810

傳真：04-7283264

電子信箱：e630048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線西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1022300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培訓營計畫（共1個電子檔）（0223009A00_ATTCH1.odt）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教育部公民與社會學科中心與
司法院合作辦理「國民法官模擬法庭前進校園活動種子教
師2.0培訓營」案，請轉知所屬教師鼓勵踴躍報名參加，
並視貴校校務情況，本權責核予公(差)假登記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111年6月7日南一中（教）字第
1110005640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時間及地點如下(中區場)：

(一)時間：111年7月15日(星期五)上午9時至下午5時10分

(二)地點：臺灣彰化地方法院

(三)課程代碼：3454367

三、報名方式：登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[http://www3.](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)

[inservice.edu.tw/](http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)，依課程代碼搜尋，詳細課程內容及計
畫請見附件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

學務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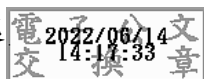
收文:111/06/14



1110002338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裝

訂

線